

## 瘦西湖酒店建设工程EPC总承包结算审计项目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YZRZX-2025135)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扬州市

### 一、招标条件

本瘦西湖酒店建设工程EPC总承包结算审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扬州市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审计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项目编号: YZRZX-2025135号 2、项目名称: 瘦西湖酒店建设工程EPC总承包结算审计项目 3、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项目简介: 瘦西湖酒店项目位于瘦西湖路和堡城路交叉口西北角, 毗邻瘦西湖风景名胜区、宋夹城体育公园、唐子城遗址保护区, 周边生态环境优良, 历史文化底蕴深厚。项目总投资约1.75亿元, 占地面积14873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19738平方米(其中地下建筑面积7500平方米, 地上建筑面积12238平方米), 地上酒店含192间客房。 5、最高限价: 本次结算审计服务, 供应商报价不参与竞争, 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协审费率即可, 协审费率详见磋商文件。 6、采购需求: 具体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注: 相应参与本建设项目的前期咨询服务的各中介单位不得参与本次磋商。(具体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7、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完成审计工作并出具审核报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瘦西湖酒店建设工程EPC总承包结算审计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瘦西湖酒店建设工程EPC总承包结算审计项目: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下列材料:

1. 1磋商响应函(原件);

1. 2若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 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若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 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 4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1. 5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的提供证明材料。);

1. 6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 7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1. 8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原件）；
1. 9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前任意时间的信用记录的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参加磋商时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六章），《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符合要求或未提供的，响应文件无效。

本项目采购标的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区分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网址：[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310/t20131029\\_3587674.htm](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310/t20131029_3587674.htm)）。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 1拟派项目负责人需具备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原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土建/土木建筑专业）且在注册有效期内，为公司正式员工，正常缴纳社会保险（提供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近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及注册证书、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2项目组其他成员不少于4人（不含项目负责人），拟派项目组成员为公司正式员工，正常缴纳社会保险，至少有土建（土木建筑）专业2人、安装专业2人。（提供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近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及注册证书、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中均须提供上述资格证明文件。资格证明文件须清晰可辨，若有缺失或不清晰，将导致磋商被拒绝且不允许在磋商开始后补正。

### 4、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4.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项目不允许多家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9-26 09:00到2025-10-10 17:00

获取方式：现场领取或邮箱领取，供应商如确定参加磋商，请在获取时间内将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备注好邮箱、联系方式）、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送至代理机构处或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zc@yzrxgc.cn领取磋商文件。有关本次磋商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信息或更正公告。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0-11 14:30

递交方式：线下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11 14:30

开标地点：扬州仁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扬州市邗江区黄金坝路5号2楼西侧）

## 七、其他

1、集中考察或召开答疑会：无

2、本次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本项目技术标（技术服务方案）、商务标（除技术服务方案外的其他所有内容）纸质版须分别制作、分别密封递交。技术标、商务标纸质版各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所有响应文件内容的电子版壹份（应为U盘形式单独密封，单独递交）。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所有响应文件（含纸质及电子版响应文件）均须在递交截止时间前按本条规定密封递交。

3、本磋商文件中斜体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响应条件，为必须遵守的条件，如不满足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4、响应文件递交开始时间：2025-10-11 14:00（北京时间）。

5、本项目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扬州市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审计局  
地 址： 扬州市邗江区长春路7号  
联 系 人： 刘女士  
电 话： 0514-87195818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扬州仁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扬州市邗江区黄金坝路5号2楼西侧

联 系 人： 李工、张工

电 话： 0514-82101606

电 子 邮 件： zc@yzrxgc.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兰岗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